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由 2007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2 月 10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上。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公司 2006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93,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派 4.0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股派 3.50 元现金）。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 93,4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为 102,740,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除息日与红利发放日

- 1、股权登记日：2007 年 4 月 3 日；
- 2、除权除息日：2007 年 4 月 4 日；
- 3、红利发放日：2007 年 4 月 4 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的对象为：截止 2007 年 4 月 3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方法

- 1、本次所送红股于 2007 年 4 月 4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 2、本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息于 2007 年 4 月 4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本次所送可流通红股起始交易日为 2007 年 4 月 4 日。

六、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分红送股	本次变动后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140,800	4,014,080	44,154,880	42.9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225,288	3,022,529	33,247,817	32.3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0,225,288	3,022,529	33,247,817	32.3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9,915,512	991,551	10,907,063	10.6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915,512	991,551	10,907,063	10.62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259,200	5,325,920	58,585,120	57.02
1、人民币普通股	42,234,369	4,223,437	46,457,806	45.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1,024,831	1,102,483	12,127,314	11.8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3,400,000	9,340,000	102,740,000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股后，按新股本102,740,000股摊薄计算，2006年度每股收益为0.46元。

八、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控股股东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承诺期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价格将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12.00 元（当公司派发红股股息、转增资本、增资扩股（包括增发新股和配股）等情况使公司股份总数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上述最低价格予以相应调整）。

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承诺的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的价格将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11.60 元。

此次分红派息后，上述最低价格相应调整为： $10.18[(11.60-0.40)/(1+0.1)]$ 元。

九、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方 洲、唐永亮

咨询电话：0559-3517878、3514242

传 真：0559-3516357

十、备查文件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七年三月二十九日